

证券代码：873981

证券简称：正导技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浙江正导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经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未来发展战略，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方案如下：

-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发行股票的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本次股票发行数量

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33,340,000 股（含本数，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5,001,000 股（含本数），包括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8,341,000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数量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本次均为新股发行，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

- 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的对象为已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中国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认购的除外。本次发行对象不少于 100 人，且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股东人数不少于 200 名。

- 发行底价

公司以后续询价或定价结果作为发行底价。

（6）定价方式

通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直接定价 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 网下询价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7）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投资于以下项目：

（1）“年产 100 万箱 5G 大数据传输电缆及年产 5 万公里通信传输类电缆工厂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额为 21,521.53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21,521.53 万元。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总投资额为 3,000.00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投资金投入金额为 3,000.00 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如本次发行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要，公司将自筹资金解决不足部分。如募集资金超过项目投资所需，则由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8）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9）发行完成后股票上市的相关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当日公司股票即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并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本次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股票限售等事项做出安排。

（10）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1）决议有效期：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则本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2,099.89 万元和 4,333.04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15.23% 和 20.07%，符合《上市规则》第 2.1.3 条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 2.1.4 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正导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正导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6 日